

证券代码：301110

证券简称：青木股份

公告编号：2023-065

青木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青木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3年08月15日以书面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会议于2023年08月25日14:00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吕斌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青木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青木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程序合法。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充分讨论，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严格按照《证券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并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完成了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的编制工作。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半年度报告编制期间，未有泄密及其他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发生。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3年半年度报告》《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有关规定使用募集资金，相关信息的披露及时、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并由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

为支持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允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允能科技”）、广州启投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启投电子商务”）及青木香港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木香港”）的经营发展，公司董事会同意允能科技、启投电子商务及青木香港向银行申请授信，并由公司为其授信提供担保。本次担保有利于提升前述三家全资子公司的融资能力，有利于促进其经营发展、提升其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董事会认为，允能科技、启投电子商务及青木香港均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有能力对其经营管理风险进行控制，财务风险可控，上述担保行为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的有关规定，不会损害公司及广大投资者的利益，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董事会一致同意上述担保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并由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并由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

本次担保有利于提升控股子公司云檀品牌管理（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云檀”）的融资能力，有利于促进其经营发展、提升其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公司对该控股子公司持股 80%，上海云檀本次授信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其他股东林育民先生虽未按照出资比例提供同等比例连带责任担保，但其已按出资比例向公司提供了反担保。公司有能力对其经营管理风险进行控制，财务风险可控。同意由公司上述授信提供最高不超过 1,000 万元人民币的连带责任担保，起始日期以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或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签署的担保协议生效日期为准，授信有效期不超过 12 个月（含 12 个月），在授信有效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并由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同意公司向相关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40,000 万元（含 40,000 万元），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人士代表公司在上述授信额度内办理相关手续。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审议，一致通过《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同意公司于 2023 年 09 月 12 日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青木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08 月 28 日